

证券代码：601615

证券简称：明阳智能

公告编号：2020-104

转债代码：113029

转债简称：明阳转债

转股代码：191029

转股简称：明阳转股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管理人员 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副董事长兼首席战略官沈忠民先生、董事兼首席运营官和首席技术官张启应先生、董事兼首席行政官王金发先生、首席财务官梁才发先生、副总裁程家晚先生、副总裁鱼江涛先生、副总裁杨璞先生、副总裁张忠海先生、副总裁王冬冬先生、副总裁易菱娜女士、董事会秘书刘建军先生和CEO助理兼投资者关系总监潘永乐先生拟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6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分别不低于人民币3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60万元，本次增持不设定价格区间，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可能存在因证券市场发生变化等因素，导致无法达到预期的风险。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管理人员《增持股份计划告知函》，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上述人员拟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6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 增持主体的名称：公司副董事长兼首席战略官沈忠民先生、董事兼首席运营官和首席技术官张启应先生、董事兼首席行政官王金发先生、首席财务官梁才发先生、副总裁程家晚先生、副总裁鱼江涛先生、副总裁杨璞先生、副总裁张忠海先生、副总裁王冬冬先生、副总裁易菱娜女士、董事会秘书刘建军先生和 CEO 助理兼投资者关系总监潘永乐先生。

(二) 增持主体的已持有股份的数量、持股比例：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沈忠民	副董事长兼首席战略官	28,167,218	2.01%
张启应	董事兼首席运营官和首席技术官	5,751,906	0.41%
王金发	董事兼首席行政官	11,002,752	0.78%
梁才发	首席财务官	1,239,970	0.09%
程家晚	副总裁	1,439,419	0.10%
鱼江涛	副总裁	754,995	0.05%
杨璞	副总裁	664,980	0.05%
张忠海	副总裁	809,985	0.06%
王冬冬	副总裁	400,000	0.03%
易菱娜	副总裁	664,980	0.05%
刘建军	董事会秘书	2,876,135	0.20%
潘永乐	CEO 助理兼投资者关系总监	100,000	0.01%

注：上述“持股数量”包含增持主体直接及间接持有的股份数量（含限售股）；“持股比例”以 2020 年 9 月 18 日的上市公司股份总数为基数计算。

(三) 增持主体在本次公告前十二个月内未披露增持计划。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股票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

(二)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种类：公司人民币普通股（A 股）。

(三)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数量或金额：本次各增持主体增持金额分别不低于人民币 30 万元，不超过人民币 60 万元。

(四)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价格：本次增持不设定价格区间，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五) 本次增持股份计划的实施期限：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6 个月内。若增

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 10 个交易日以上的，本次增持计划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

（六）本次拟增持股份的资金安排：自有资金。

（七）本次拟增持股份的方式：由增持主体直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可能存在因证券市场发生变化等因素，导致无法达到预期的风险。

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持续关注本次增持的有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9 月 22 日